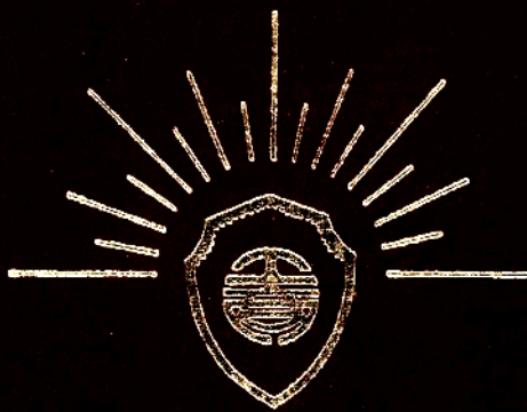


涼山彝族自治州工商
行政管理局志



涼山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志

1911—1990

凉山彝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志

编志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梁启林

副组长：杜厚璋 陈徕杜

组 员：沈洪章 谢英渡

主 编：梁启林

副主编：杜厚璋 陈徕杜

责任编辑：谢英渡

编 辑：沈洪章 刘 明

摄 影：王宇飞

资料收集：陈徕杜	沈洪章	刘 明	谢英渡
刘际刚	林军富	汪 洋	王宇飞
梅 林	林炬煊	朱 亮	李昭阳
刘 峰	赵 军		

目 录

编志领导小组成员名录	(1)
序	(4)
图 片	(5)
编写说明	(13)
概 述	(14)
大事记	(17)
第一章：机构沿革	(21)
第一节：工商行政管理机构	(21)
第二节：党、团组织	(29)
一、共产党	(29)
二、共青团	(30)
第三节：群众组织	(30)
一、个体劳动者协会	(30)
二、消费者委员会	(33)
第二章：市场管理	(35)
第一节：市场管理的历史变革	(35)
一、清代、民国时期	(35)
二、国民经济恢复时期(1950—1952)	(37)
三、“一化三改造”时期(1953—1956)	(38)
四、十年建设时期(1957—1966)	(39)
五、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1976)	(42)
六、新的历史时期(1977—1990)	(44)
第二节：城乡集市贸易	(58)
一、市场分布及场期变化	(58)
二、物资交流会	(62)
三、市场建设	(64)
四、市场收费	(67)
第三章：工商企业登记管理	(72)
第一节：法规实施	(72)
第二节：登记管理	(77)
一、登记注册	(77)
二、检查验证	(92)
三、档案管理	(95)

四、清理整顿公司	(96)
第四章:经济合同管理	(98)
第一节:契约	(98)
第二节:订立与鉴证	(98)
第三节:经济合同的调解和仲裁	(104)
第四节:开展“重合同、守信用”活动	(109)
第五章:个体私营经济管理	(110)
第一节: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	(110)
第二节:对个体私营工商业的管理	(118)
一、清代、民国时期	(118)
二、个体工商业户的登记管理	(118)
三、对合作经营、私营企业的登记管理	(120)
四、日常监督管理	(123)
五、取缔无证经营	(125)
第三节: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127)
一、改造初期	(127)
二、改造高潮	(128)
三、清产核资	(129)
四、巩固、调整	(130)
第六章:经济监督检查	(136)
一、民国时期	(136)
二、1950至1962年	(136)
三、1963至1978年	(138)
四、1979至1990年	(140)
第七章:商标、广告管理	(148)
第一节:商标管理	(148)
第二节:注册商标	(152)
第三节:广告管理	(153)
第八章:政治思想与队伍建设	(157)
第一节:创先争优、表彰先进	(157)
第二节:职工教育	(159)
第三节:政治思想与廉政建设	(160)
附:一、凉山州工商志终审参加会议人员名录	(162)
二、凉山彝族自治州地方志编委办公室关于验收、批准出版发行《凉山彝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志》的通知	(163)

序

编志是一个系统工程。为使本专业志能够具有民族特色，体现时代特点，叙明专管职能，显示发展规律，符合党和国家的大政方针，力争用史实反映工商行政管理这一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相互关系，从而起到“存史，资政，教化”的作用。我局在编写过程中，认真制定编纂计划，加强编写班子建设，广集资料，实行采写合一，针对工商行政管理综合性强、涉及面广的特点，分章节形成的初稿，均发给各业务科、室、所、会及有关单位和人员，征求意见，再行修改，求得数据吻合和志体规范。本志从1991年5月组织编纂至1993年6月完稿。经州工商局领导和编志领导小组会议审查认可。

本志的采编工作，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和实事求是的精神，运用马克思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尊重历史，根据事实，本着详今略古，古为今用的原则，秉笔直书，编写层次清楚，将为现在和今后工作提供借鉴并有所裨益。

本志在编写过程中，州委、州政府很重视，州档案馆提供了大量资料，全部采编人员不避严寒酷暑辛勤工作，在此，表示感谢！

谨向支持、帮助编修本志的单位和个人致谢！

梁启林



①凉山州工商局办公楼正面



②凉山州工商局办公楼背面



③凉山州工商局干部培训中心大楼



④凉山州工商局职工宿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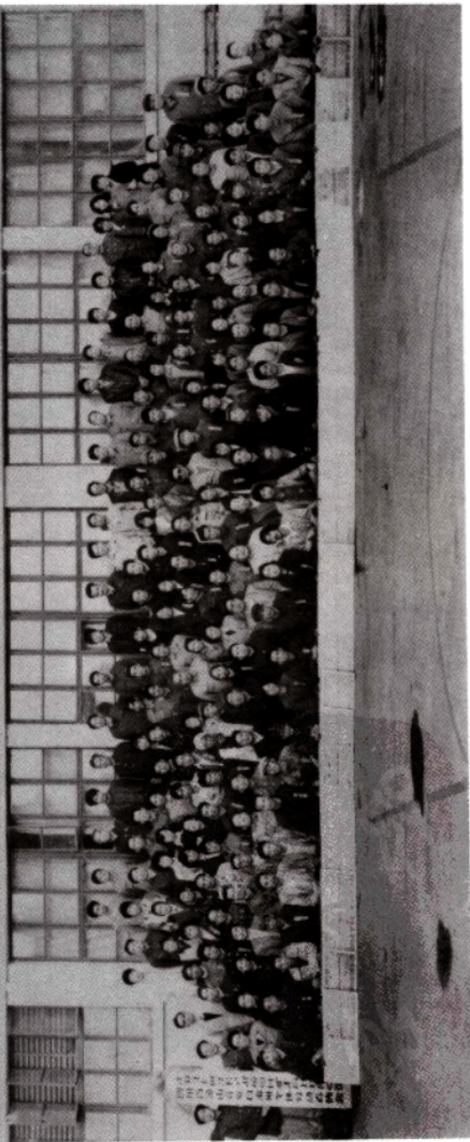


⑤凉山州工商局《工商行政管理志》编志领导小组成员及编辑人员留影
前排左起：陈徳杜 梁启林 杜厚章
后排左起：刘 明 谢英渡 沈洪章



⑥凉山州工商行政管理志终审会全体同志留影
前排左起：邹开诚 陈敬喜 何明华 唐文华 王林吉 梁启林 安伍合
中排左起：李正清 杜厚章 赵族平 景平坤 贾树荣 杨绍荣 徐舍予
后排左起：沈洪章 吴德翔 谢英渡 陈徳杜 刘 明

凉山州人大、政府、政协、省商局领导及兄弟全洲个体劳动者
第一届代表大会暨表彰先进单位代表合影
一九八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⑦凉山州个体劳动者协会成立大会代表合影



⑧凉山州工商系统 1987 年双先会代表合影



⑨凉山州工商系统 1989 年双先会代表合影



⑩凉山州工商局传达省双先会代表合影



⑪凉山州西昌“火把节”物交会广告宣传摄影



⑫国家工商局授予德昌县商业市场为“全国文明”市场



⑬凉山州消费者委员会成立大会代表合影



⑭一九八八年凉山州工商局干部着装合影

编写说明

一、本志层次以主要业务工作立章，章下一般按年代分节，个别按工作性质分节的，则在节下按年代设目。

二、本志断限时间以辛亥革命（1911年）为上限，1990年为下限。但在述及工商行政管理历史渊源时作了适当上溯。

三、本志按专业志体例编纂，共8章，20节。序、编写说明、大事记、概述、目录排在卷首。

四、本志纪年：民国以前用朝代年号纪年、民国时期，以民国年号纪年，均在括号内注明公元时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一律用公元纪年。

五、本志所记货币及度量衡单位：建国前均用当时通用的货币和度量衡单位；建国后，55年上半年以前是万元（旧币）记述，55年以后是元（新币）记述。

六、本志编纂，本着详今略古、详近略远、详特略共的原则，采取以事分类，依时叙事，用语文体以文字记叙为主，图表为辅，横排竖写。

七、凉山彝族自治区（州）建立至西昌地区建制撤销期间（1952年8月——1978年12月）因行政区划不同，需分别记述事项，按事物出现先后并列编排。

八、本志史料来源于州档案馆、州志办、本局档案室及部分职工提供的口碑。

概 述

凉山彝族自治州位于四川省西南部，面积60114.68平方公里，自古以来就是四川内地往来祖国西南边陲的重要通道之一，成昆铁路和“108”国道公路干线纵贯凉山南北，并有民航班机往来西昌——成都之间，交通比较方便。凉山是我国最大的彝族聚居区，辖17个县、市，居住着14种民族，360.72万人（其中彝族1523807人）。

清末民初，州内机械工业是空白，土纱、制糖、榨油等工业也多属农村副业，大量日用品，小五金及副食品，如糖果、调味品等都得由外地运入。彝族聚居的地区，处于奴隶社会阶段，社会生产力低下，农业工具简陋、耕作粗放，畜牧业是家庭的副业。为数不多而又依赖于农业的木工、石工、铁工、铜银工等小手工业，没有从农业中分离出来，只在农闲时作季节性手工劳动，一针一线几乎全部依赖于外区。由于生产力低下，没有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基本上不存在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没有形成本民族的集市贸易，生活必需品如盐、布、小百货等，全靠汉族商人冒风险，找有势力的家支头人作“保头”贩运进山。在极不等价的交换情况下，贱价换走牛羊皮、猪鬃、麝香等山货药材。有的专门从事贩运大烟、白银投机活动，形成了33个交易场所（集镇）。西昌、会理等汉族县，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具有一定的商业基础，清代以前，为农民互市，随着人口不断增加，麻哈、麦地龙等地的黄金开采，以及廉价丰富的土特产品，吸引了重庆、陕西等地商人来做生意，他们运进布匹、棉纱、百货，换走黄金、山货、药材。清以后，成为宁属各县的物资集散地和物资交流中心，形成103个交易场所；民国时期，以地方土特产品加工为主的手工业兴起，主要有纺丝、制皮、纺织。其蜡虫、山货、皮革、土布产品运销昆明、成都、西安等地，甚至外销缅甸、香港、新加坡。民国31年（1942），仅西昌县就有绸布业、国药业、棉纱业、百货业等同业公会15个、459家，从事商业饮食服务业的个体工商户约1000多户。抗战时期，开始有机械、半机械生产的电力、皮革、毛织、碾米、面粉、造纸、铅印、卷烟等近代工业，但由于官僚资本渗入，通货急剧膨胀，物价一日数变，工商业面临倒闭，市场交易以鸦片为主，次为白蜡虫、生丝。市场上所谓“烟会”、“虫会”也不过是一片虚假繁荣而已。

工商行政管理是随着工商业的发展而出现的。清光绪以前历代政府未设专门机构，但都设有官吏兼管。明代对盐的管理实行“禁榷”（即专卖）商编入“市籍”，手工业者编入“匠籍”。城市商铺，须主管衙门登记备案，方准营业。清光绪29年（1903）始设立工商行政管理机构商部，同时颁布《公司注册试办章程》等法令条规，各省设劝业道，掌管农、工商业及交通事务。民国时期，国民政府成立工商部（后改

为经济部),各省设建设厅,管理工商业,对工商业开业、歇业、实行登记,对集市贸易、商标、广告进行管理。1939年6月成立西康省宁属屯垦委员会,设垦务处主管建设,兼工商行政管理。

1950年3月27日西昌解放,成立西昌专员公署工商科。

1952年10月1日,成立凉山彝族自治区,设立工商科。

建国40年来(1949—1990),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进行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特别是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在“调整、改革、整顿、提高”方针指引下,凉山州不断加强工商行政管理,促进了民族地区经济的发展。但是由于政治经济形势的不断变化,使凉山州的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经历了“三起”、“三落”的曲折过程,就机构而言,曾三次撤并,就管理效果而言,既起到了促进生产力发展的积极作用,但在一定范围和一定时期起到阻碍生产力发展的消极作用。

1950年至1956年,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主要任务是改造私营经济。按党和政府的统一部署,开展反市场投机,夺取市场领导权的斗争。调整工商业,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同时,改建和新建交易市场,制订管理规则,开展工商企业登记工作,这对实现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变,起了决定性的作用。1958年实现人民公社化后,工商行业和市场实行了归口管理。

1961年,中央提出“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得到加强,致力于经济体制的调整和恢复流通渠道。对全州工商企业进行清理和登记发照,把小商小贩调整出去,恢复合作商店、合作小组,组成合理网点,有计划恢复城乡集市贸易和城乡贩运活动。但在“左”的思想桎梏下,排斥除社会主义经济以外的其它经济形式,对集体、个体经济管理过死,对工商行政管理机构,也凭主观意志视“阶级斗争”的尖锐或缓和,时而加强,时而削弱。1964年,全州各县开展反对资本主义复辟,打击投机倒把的斗争,大批大轰,草率处理一批案件,造成不少遗留问题。城乡集市贸易冷落下来。

1965年,党中央纠正“左”的错误,城乡经济发展,市场物资增多,价格回落,人心安定,国民经济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工商行政管理机构再次充实。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工商行政管理机构再次受到冲击。

“文化大革命”期间,取缔自由市场,横扫单干风,正常工作秩序被打乱。在“念念不忘无产阶级专政”口号下,在市场管理和打击投机倒把工作中,宁“左”勿“右”、宁严勿宽,乱批滥斗,破坏了生产,阻碍了流通,市场萧条,商品紧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的声誉遭到损害。

1978年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实现了伟大的历史性转移,全国进入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国务院成立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并要求各级政府充实工商行政

管理机构,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从“以阶级斗争为纲”转移到“四化”建设为中心上来,开始纠正管理过严过死的错误倾向,着重于保护合法,取缔非法,支持生产,促进流通,协调关系和方便群众。随着整个形势的变化,凉山州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构得到了恢复,干部队伍逐渐扩大,工作人员由一九七九年397人到1990年增加到1038人,平均年龄有所下降,文化素质有了提高,工作逐渐恢复了生机,市场管理、企业登记管理、个体经济管理、经济合同管理、商标、广告管理、经济监督检查等工作,逐步全面开展起来。1990年,城乡集贸市场发展到248处,较1978年增加63%,市场成交额达到30639万元,增加十倍,工商企业登记9564户,增加十倍,个体工商业户登记31420户,增加四十多倍,经济合同签订114816份,注册商标123份,查处违章违法案件589件,其中,大要案60件。通过上述各项管理,加强了监督、检查、协调和服务工作,在维护经济秩序,保护合法经营,打击违法活动,支持生产,搞活流通,促进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和城乡经济体制改革等方面,发挥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职能作用,显示了美好的前景。